

## 113 學年度日四技留校升學獎助學金

獎學金類別	給予標準 (皆須符合下列資格)	續領資格 (皆須符合下列資格)
留校升學獎助學金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校附設專科部畢業三年內畢業生，學業總成績達該班或該系前 20% (小數點以下無條件捨去)。</li> <li>2. 操行總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，且無任何大過以上之處分。</li> <li>3. 透過本校舉辦之轉學考進入日間部四年制各系就讀者，在學期間給予三萬元作為獎助學金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每學期之學業總成績及操行須達 80 分。</li> <li>2. 依班在學人數核定：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班在學人數 50 人 (含) 以上者，班排名達前 5 名。</li> <li>(2) 班在學人數 40-49 人者，班排名達前 3 名。</li> <li>(3) 班在學人數 20-39 人者，班排名達前 2 名。</li> <li>(4) 班在學人數不足 20 人者，班排名第 1 名。</li> </ol> </li> <li>3. 每學期修習分數應達選課辦法規定之最低學分數，並不得有棄修科目。</li> </ol>

※本獎助學金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頒發；得獎人若因故休學，所餘缺額不遞補。

※入學後因故就讀未滿一學期即辦理休退學者，所領之獎助學金應全額退還本校；但特殊案例陳校長核准者，不在此限。